

西宁市城东区
环境保护局

2019 年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城东区环境保护局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城东区环境保护局 2019 年度部门预算表

- 一、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三、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四、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六、部门收支总表
- 七、部门收入总表
- 八、部门支出总表
- 九、部门项目支出表

第三部分城东区环境保护局 2019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城东区环境保护局概况

一、主要职能

（一）贯彻执行有关环境保护工作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拟订环境保护规划，并负责组织实施和监督检查。

（二）负责环境保护工作的监督管理；组织监督实施环境功能区划，执行环境保护标准，监督管理环境污染防治和城乡环境综合治理工作。

（三）负责环境污染事故和生态破坏事件的调查处理；负责环境污染突发事件的应急、预警工作。

（四）承担从源头上预防、控制环境污染和生态破坏的责任。负责对重大经济和技术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重大经济开发计划进行环境影响评价。

（五）承担落实减排目标的责任。负责对建设项目的环境影响、排污收费、排污许可证、污染限期治理进行管理；组织实施环境保护目标责任制、总量减排考核并公布考核结果。

（六）负责生态保护工作；组织拟定和监督实施生态保护规划和生态区建设规划；组织评估生态环境质量状况；监督管理对生态环境有影响的自然资源开发利用活动、重要生态环境建设和生态破坏恢复工作；指导、监督风景名胜区、森林公园的环境保护工作；指导农村生态环境保护、生态示范区建设和生态农业建设；组织开展生态创建工作。

（七）负责环境污染防治的监督管理；组织实施水体、大气、

土壤、噪声、光、恶臭、固体废物、危险废物、化学品等的污染防治管理制度；组织实施排污申报登记、排放许可证的审查审批和发放；会同有关部门监督管理饮用水水源地环境保护；负责城镇和农村环境综合整治工作；负责环境监察工作；组织实施污染源的限期治理工作。

（八）负责辐射安全的监督管理，执行有关政策、规划和标准；负责辐射环境事故应急处理工作；监督管理放射源与放射线装置安全；负责管理电磁辐射、高压输变电、放射性污染防治。

（九）负责开展环境保护合作、交流工作。

（十）负责环境保护的宣传教育工作；制订并组织实施环境保护宣传教育规划和计划；组织协调有关部门和社会各界开展活动，开展生态文明建设和环境友好型社会建设的宣传教育工作，推动社会公众和社会组织参与环境保护。

（十一）承办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纳入城东区环境保护局 2019 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包括：无

序号	单位名称
1	
2	

第二部分 城东区环境保护局 2019 年部门预算表

部门公开表 1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2019 年预算 数	项目（按功能分 类）	合计	一般公共 预算	政府性基金 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313.5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一）经费拨款收入	298.59	二、外交支出			
（二）专项收入		三、国防支出			
（三）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四）罚没收入	15.00	五、教育支出	0.88	0.88	
（五）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六）其他收入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1.96	21.96	
		十、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21.54	21.54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257.96	257.96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九、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二十、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一、住房保障支出	11.25	11.25	
		二十二、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四,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七, 预备费			
		二十九, 其他支出			
		三十, 转移性支出			
		三十一, 债务还本支出			
		三十二, 债务付息支出			
		三十三,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313.59	本年支出合计	313.59	313.59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总计	313.59		313.59	313.59	

部门公开表 2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单位: 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2019 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合计				313.59	172.68	140.91
205			教育支出	0.88	0.88	
205	04		成人教育	0.88	0.88	
205	04	99	其他成人教育支出	0.88	0.8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1.96	20.69	1.27
208	05		行政单位离退休	20.96	20.96	
208	05	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0.38	0.38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9.61	19.61	
208	05	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支出	0.70	0.70	
208	11		残疾人事业	1.27		1.27
208	11	05	残疾人就业和扶贫	1.27		1.2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1.54	15.66	5.88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1.54	15.66	5.88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21.54	15.62	5.88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0.04	0.04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57.96	124.20	133.76
211	01		环境保护管理事务	230.46	124.20	106.26
211	01	01	行政运行	212.46	124.20	88.26
211	01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5.00		15.00
211	01	99	其他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支出	3.00		3.00
211	03		污染防治	27.50		27.50
211	03	04	固体废弃物与化学品	12.50		12.50
211	03	99	其他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支出	15.00		15.00
211			住房保障支出	11.25	11.25	
211	02		住房改革支出	11.25	11.25	
211	02	01	住房公积金	10.50	10.50	
211	02	03	购房补贴	0.75	0.75	

部门公开表 3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单位：万元

经济分类科目		2019 年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类	款				
		合计	172.68	156.97	15.71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55.08	155.08	
	01	基本工资	41.45	41.45	
	02	津贴补贴	49.45	49.45	
	03	奖金	12.00	12.00	
	04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费	19.61	19.61	
	05	医疗保险缴费	15.19	15.19	
	06	其他社会保障经费	1.57	1.57	
	07	住房公积金	10.50	10.50	
	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5.31	5.31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5.71		15.71
	01	办公费	2.00		2.00
	07	邮电费	1.28		1.28
	11	差旅费	2.40		2.40
	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		
	13	维修费	0.24		0.24
	16	培训费	0.88		0.88
	17	公务接待费	0.32		0.32
	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33		2.33
	39	其他交通费用	6.18		6.18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08		0.08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89	1.89	
	01	离退休费	1.83	1.83	
	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6	0.06	

部门公开表 4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单位：万
元

年度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 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合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本年预算数	2.65	0	0.32	2.33	0	2.33

部门公开表 5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2019 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合 计			

部门公开表 6

部门收支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2019 年预算数	项目（按功能分类）	2019 年预算数
一.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313.5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一）经费拨款收入	298.59	二、外交支出	
（二）专项收入		三、国防支出	
（三）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四）罚没收入	15.00	五、教育支出	0.88
（五）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六）其他收入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1.96
三. 上级补助收入		十、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21.54
四. 事业收入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257.96
其中：教育收费收入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五.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十三、农林水支出	
六. 下级单位上缴收入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七. 其他收入		十五、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九、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二十、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一、住房保障支出	11.25
		二十二、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四、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七、预备费	
		二十九、其他支出	
		三十、转移性支出	
		三十一、债务还本支出	
		三十二、债务付息支出	

		三十三.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313.59	本年支出合计	313.59
八.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二十七. 结转下年	
九. 上年结余			
收入总计	313.59	支出总计	313.59

部门公开表 7

部门收入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部门及功能科目名称	资金来源													
				总计	使用以前年度结余资金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下级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的收支差额			
类	款	项	金额						其中：教育收费								
合计				313.59		313.59											
205			教育支出	0.88		0.88											
205	04		成人教育	0.88		0.88											
205	04	99	其他成人教育支出	0.88		0.8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1.96		21.96											
208	05		行政单位离退休	20.96		20.96											
208	05	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0.38		0.38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9.61		19.61											
208	05	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支出	0.70		0.70											
208	11		残疾人事业	1.27		1.27											
208	11	05	残疾人就业和扶贫	1.27		1.2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1.54		21.54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1.54	21.54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21.54	21.54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0.04	0.04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57.96	257.96								
211	01		环境保护管理事务	230.46	230.46								
211	01	01	行政运行	212.46	212.46								
211	01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5.00	15.00								
211	01	99	其他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支出	3.00	3.00								
211	03		污染防治	27.50	27.50								
211	03	04	固体废弃物与化学品	12.50	12.50								
211	03	99	其他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支出	15.00	15.00								
211			住房保障支出	11.25	11.25								
211	02		住房改革支出	11.25	11.25								
211	02	01	住房公积金	10.50	10.50								
211	02	03	购房补贴	0.75	0.75								

部门公开表 8

部门支出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部门及功能科目名称	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下级单位补助支出	其他支出
类	款	项		313.59	172.68	140.91				
			合计	313.59	172.68	140.91				
205			教育支出	0.88	0.88					
205	04		成人教育	0.88	0.88					
205	04	99	其他成人教育支出	0.88	0.8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1.96	20.69	1.27				
208	05		行政单位离退休	20.96	20.96					
208	05	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0.38	0.38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9.61	19.61					
208	05	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支出	0.70	0.70					

208	11		残疾人事业	1.27		1.27				
208	11	05	残疾人就业和扶贫	1.27		1.2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1.54	15.66	5.88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1.54	15.66	5.88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21.54	15.62	5.88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0.04	0.04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57.96	124.20	133.76				
211	01		环境保护管理事务	230.46	124.20	106.26				
211	01	01	行政运行	212.46	124.20	88.26				
211	01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5.00		15.00				
211	01	99	其他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支出	3.00		3.00				
211	03		污染防治	27.50		27.50				
211	03	04	固体废弃物与化学品	12.50		12.50				
211	03	99	其他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支出	15.00		15.00				
211			住房保障支出	11.25	11.25					
211	02		住房改革支出	11.25	11.25					
211	02	01	住房公积金	10.50	10.50					
211	02	03	购房补贴	0.75	0.75					

部门公开表 9

部门项目支出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部门及功能科目名称	资金来源								用事业基金弥补的收支差额		
类	款	项		总计	使用以前年度结余资金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下级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金额	其中：教育收费				
			合计	140.91		125.91							15.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7		1.27								
208	11		残疾人	1.27		1.27								

			事业											
208	11	05	残疾人就业和扶贫	1.27		1.2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88		5.88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88		5.88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5.88		5.88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33.76		133.76								
211	01		环境保护管理事务	133.76		133.76								
211	01	01	行政运行	133.76		133.76								
211	01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5.00		15.00								
211	01	99	其他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支出	3.00		3.00								
211	03		污染防治	12.50		12.50								
211	03	04	固体废物与化学品	12.50		12.50								
211	03	99	其他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支出	15.00		15.00								

第三部分 城东区环境保护局 2019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城东区环境保护局 2019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城东区环境保护局 2019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313.59 万元，比 2018 年增加 37.40 万元，主要是有新人员和新增项目。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313.59 万元（经费拨款收入 298.59 万元，罚没收入 15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0 万元；支出包括：教育支出 0.88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1.96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21.54 万元；节能环保支出 257.96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11.25 万元。

二、关于城东区环境保护局 2019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城东区环境保护局 2019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 313.59 万元，比 2018 年增加 37.40 万元，主要是有新人员和新增项目污染源普查经费。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教育支出 0.88 万元，占 0.2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1.96 万元，占 7%；卫生健康支出 21.54 万元，占 6.87%；节能环保支出 257.96 万元，占 82.26%；住房保障支出 11.25 万元，占 3.59%。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教育支出 2019 年预算数为 0.88 万元，比 2018 年增加 0.11 万元，上升 12.50%，主要是调入一人，增加了基本支出。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19 年预算数为 21.96 万元，比 2018 年减少 17.52 万元，下降 79.78%，主要是上年有结余，支付了上年结余资金。

3、卫生健康支出 2019 年预算数为 21.54 万元，比 2018 年增加 4.24 万元，增长 19.68%，主要是缴费基数增长，资金随增长而增加。

4、节能环保支出 2019 年预算数为 257.96 万元，比 2018 年增加 48.55 万元，增长 18.82%，主要是项目资金增加，增加了污染源普查经费。

5、住房保障支出 2019 年预算数为 11.25 万元，比 2018 年增加 2.02 万元，增长 17.96%，主要是缴费基数增长，资金随增长而增加。

三、关于城东区环境保护局 2019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城东区环境保护局2019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172.68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156.97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 41.45 万元、贴补贴 49.45 万元、奖金 12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费 19.61 万元、医疗保险缴费 15.19 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经费1.57 万元、住房公积金 10.50 万元、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5.31万元、离退休费 1.83 万元、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6 万元。

公用经费 15.71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 2 万元、邮电费 1.28 万元、差旅费 2.4 万元、维修费 0.24 万元、培训费 0.88 万元、公务接待费 0.32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33 万元、其他交通费用 6.18 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08 万元。

四、关于城东区环境保护局 2019 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城东区环境保护局 2019 年“三公”经费预算数为 2.65 万元，比 2018 年减少 0.15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无增加；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2.33 万元，减少 0.19 万元；公务接待费 0.32 万元，增加 0.04 万元。2019 年“三公”经费预算比 2018 年减少，主要是严格控制经费支出所致。

五、关于城东区环境保护局 2019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的说明

城东区环境保护局 2019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六、关于城东区环境保护局 2019 年部门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城东区环境保护局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313.59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0万元、事业收入0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收入0万元、其他收入0万元、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0万元、上年结余0万元等；支出包括：教育支出0.88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

出21.96万元；卫生健康支出21.54万元；节能环保支出257.96万元；住房保障支出11.25万元。城东区环境保护局 2019 年收支总预算 313.59 万元。

七、关于城东区环境保护局 2019 年部门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城东区环境保护局 2019 年收入预算 313.59 万元，其中：上年结余 0 万元，占 0%；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313.59 万元，占 100%；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占 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罚没收入）15 万元，占 4.78%；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0 万元，占 0%。

八、关于城东区环境保护局 2019 年部门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城东区环境保护局 2019 年支出预算 313.59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72.68 万元，占 55.06%；项目支出 140.91 万元，占 44.94%；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

九、关于城东区环境保护局项目支出预算情况的说明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19 年预算数为 1.27 万元，比 2018 年减少 20.12 万元，下降 1584.25%，主要是今年将科目变更，此项目只预算残保金。

2、卫生健康支出 2019 年预算数为 5.88 万元，比 2018 年增加1.23 万元，增长 20.92%，主要是缴费基数提高。

3、节能环保支出 2019 年预算数为 133.76 万元，比 2018 年增加 41.42 万元，增长 30.97%，主要是各项社保金缴费基数提高。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2019 年城东区环境保护局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15.71 万元，比 2018 年预算减少 15.71 万元，下降 50%。主要是 2019 年将大气污染综合治理经费等有关项目资金剔除，作为项目单独预算。

（二）政府采购安排情况。

2019 年城东区环境保护局各单位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148.32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18.32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8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50 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19 年3 月底，城东区环境保护局所属各预算单位共有车辆 1 辆，其中，省级领导干部用车 0 辆、厅级领导干部用车 0 辆、一般公务用车 0 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1 辆。单价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四）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18 年西宁市城东区环境保护局专项均实行绩效管理，涉及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 420 万元。（大气污染综合治理资金 70 万元、沙塘川河治理 230 万元、煤改气资金 120 万元万元）。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收入类

(一) **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包括财政部门经费拨款、专项收入、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罚没收入、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和其他收入。

(二)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 **附属单位缴款**：指事业单位附属的独立核算单位按规定标准或比例缴纳的各项收入。

(六)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如投资收益、利息收入等。

(七)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和“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

积累的事业基金（即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当年收支缺口的资金。

（八）上年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支出预算因客观条件变化未执行完毕、结转到本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既包括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也包括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的结转和结余。

二、支出类

（一）教育支出（类）成人教育（款）其他成人教育支出（项）：指西宁市城东区环境保护局当年培训经费（2050499）。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归口管理的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项）：指西宁市城东区环境保护局退休人员的退休经费（2080501）。

（三）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经费支出（项）：指西宁市城东区环境保护局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本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2080505）。

（四）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支出（项）：指西宁市城东区环境保护局退休人员其他资金支出（2080599）。

（五）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残疾人事业（款）残疾人就业和扶贫（项）：指西宁市城东区环境保护局残疾人就业保障金支出（2081105）。

（六）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指财政支付的西宁市城东区环境保护局行政人员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2101101）。

（七）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指财政支付的西宁市城东区环境保护局事业人员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2101102）。

（八）节能环保支出（类）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指财政支付的西宁市城东区环境保护局基本支出（2110101）。

（九）节能环保支出（类）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指西宁市城东区环境保护局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2110102）。

（十）节能环保支出（类）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款）其他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支出（项）：指西宁市城东区环境保护局创模工作经费（2110199）。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类）污染防治（款）固体废弃物与化学品（项）：指西宁市城东区环境保护局在垃圾、医疗废物、危险废物及工业废弃物处置处理等方面的支出，持久性有机污染物监管及淘汰处置支出（2110304）。

（十二）节能环保支出（类）污染防治（款）其他污染防治支出（项）：指西宁市城东区环境保护局在大气、煤改气、煤烟改造等方面的支出（2110399）。

（十三）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指西宁市城东区环境保护局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2210201）。

（十四）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指按房改政策规定，西宁市城东区环境保护局向符合条件职工向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2210203）。

三、其他

（一）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二）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三）上缴上级支出：指附属单位上缴上级的支出。

（四）事业单位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五）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预算单位对所属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六）“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指财政资金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是指单位工作人员因公出国（境）的往返机票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是指单位购置公务用车支出及公务用车使用过程中发生的租用

费、燃料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支出是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七）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